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

辦理他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移撥調任本場技工甄選簡章

一、名額：技工 1 名

二、性別：不拘

三、工作地點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（彰化縣大村鄉松槐路 370 號）

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8 月 14 日前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；郵寄時請於外信封註明「應徵技工」字樣，以茲識別）至本場或親向本場秘書室報名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現職於中央所屬機關、學校服務之技工。

（二）學歷：高中（職）或同等學歷畢業。

六、工作項目：

（一）操作大型農機（曳引機、收穫機）協助試驗田整地與收穫。

（二）協助作物試驗種植、調查、收穫。

（三）試驗田管理（施肥、灌水）與作物病蟲草害防治。

（四）場區環境綠美化與維護管理。

（五）環境清潔維護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七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
（一）報名履歷表，並貼妥 2 吋半身照片（如附件）。

（二）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（三）最近 3 年考績通知書（或證明書）、受訓、獎懲影本等相關資料。

（四）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八、面談甄選：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並通知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
九、薪資：技工依原任職機關薪點，每月薪資範圍約為 30,000-35,000 元。

十、有意者請逕至本場網站（<https://www.tdais.gov.tw/>）公告下載空白履歷表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本場秘書室 曾鉅斌，聯絡電話：04-8523101 轉 152。